

“文学淮军” 擂台
征文 第八季

与草木相濡以沫

马亚伟

汪曾祺在《人间草木》中说:“人一定要爱着点什么,恰似草木对光阴的钟情。”

我觉得人与草木的关系应该是,彼此相融,彼此成全,相濡以沫。

人是需要草木滋养的。这种滋养,是心灵的滋养。我们的心灵,需要草木的清气来除去尘垢,需要草木的芬芳来濡染灵性。试想一下,如若生活中没有草木的陪伴,我们的日子过得会有多么苍白,心灵也会像缺水一样,渐至枯竭。当你融入草木中间,同草木一起感受阳光的温厚,感受雨露的滋润,会觉得身心都变得轻盈起来。

草木一旦有了人的陪伴,也会多几分优雅与灵性。我见过野生野长的草木,它们太过肆意张扬,必然要把生命的能量淋漓尽致地释放出来。过犹不及,疯长的草木很容易过早呈现衰败之态。而有了人的参与和陪伴,草木便学会了有所节制和收敛,它们的生命便有了细水长流的状态。草木与人相互陪伴,在漫长的光阴里彼此照亮,彼此取暖,真的有了相濡以沫的味道。

我喜欢花草,除了阳台上种满花草之外,我总会在书房的案头放一盆喜欢的花草。我的书桌上,一盆绿萝,或者一盆文竹,默默陪伴着我。有时候我从野外归来,还会带一株野生花草回来放在案头。我看书或者写作的时候,花草默默散发着清芬之气,仿佛可以把文字染得自然清新。累了的时候,我与花草两两相望。它们那么安静,总是与世无争的模样,活得那么简单纯粹。它们好像也在看着我,有的花草有明眸善睐的眼睛,有的花草有修长美丽的细眉,它们真的会眉目传情呢。有时花草的叶子扫过我的书页,在文字上留下草木清香,我瞬间觉得那些文字也成了绿色的,生机勃勃

的。草木识字,花枝翻书,世上还有比这更惬意的事吗?

当然,广袤的原野才是草木真正的家。我走在绿意流动的原野上的时候,感受着生命勃发的伟大与壮美,渐渐地会觉得自己也化身为自然中的一株草木。生命最美好的状态不过如此,像草一样生长,像花一样盛开,像树一样撑开繁茂的枝叶,土地、阳光、雨露会赐予我们灵性与智慧。恍然间你会觉得,这个世界只剩下你与草木。

我以为人与草木相濡以沫,并非仅仅是为了培养闲情逸致。我们与草木,追求的是灵魂相通的交流过程。当你把自己的生命安放在密密匝匝的枝叶之间,便会真切地感受到生命的丰盈与自在。一想到人也可以像草木一样活着,我的心就变得润泽和通透起来。

一个人时常亲近草木,便会有草木的属性。比如陶渊明的属性是菊,林逋的属性是梅花,郑板桥的属性是竹子。草木的属性是简单纯净的,我以为世间所有的草木都有土地的胸怀和阳光的温度。

人通常是容易被周围环境同化的,复杂的人性造就了复杂的人间,于是很多人的动物属性越来越鲜明——执着于争夺和占有,痴迷于强者为王的生存哲学,不断让自己消耗在弱肉强食的游戏里。如若人的一生都以战斗者的姿态过活,人生便成了一场彻头彻尾的悲剧。还好,世间有草木的慰藉,提醒我们平和安静地活着才是每个生灵最舒适的样子。

与草木相濡以沫,人回归最本真的状态。林语堂说:“让我和草木为友,和土壤相亲,我便已觉心满意足。”这话说到了我的心坎上了,我愿意与草木终生相伴,把漫漫人生镀上一层绿色的柔光。

出去送货,偶尔能买一点饼干回来,立即被我们兄弟三人“哄抢一空”。

那时候,每天放学后的感觉就一个字——饿!饿了怎么办?只能硬着头皮吃黑面馍馍。黑面馍馍特别难吃,又硬又粗糙。因为我是家里最小的孩子,妈妈比较偏爱我,她看着我吃黑面馍馍难以下咽的样子,便想了一个办法:把红薯埋在灶台下焚烧后的秸秆中,用秸秆的余温烤熟红薯。从那以后,我放学回到家就能吃一个香喷喷的烤红薯了。那时候的烤红薯真是人间美味,软、甜、香,而且比较抗饿。可以说,我是吃着妈妈的烤红薯长大的。

可能是经常吃烤红薯的原因,我的脑子也灵活了,学习劲头也足了,后来我考上了中专,毕业后分配到乡镇工作,再后来,在上级部门的关心培养下,我成为一名基层文化馆馆长。

我现在居住在城里,妻子是一名老师,女儿是一名大学生。爸爸妈妈已经70多岁了,身体还算硬朗。每当妈妈问我想吃什么,我总是回答:“烤红薯。”可是家里已没有以前的土灶台了。如果想吃红薯,只能到街上去买,却远比不上妈妈烤的味道。

现在回想起来,妈妈的烤红薯是我前半生吃过的最好的美食,它承载了妈妈最博大、最温暖的爱!我想,我会尽全力孝敬爸爸妈妈,让他们安享晚年,享受这盛世中华和谐、文明、幸福的生活!

恰到好处生活

耿艳菊

每到周末,楼后面的公园比往常热闹得多。有在林子里搭吊床的,有在草地上支帐篷野餐的,有在小广场上打球的,有在亭子里吹笛的,有在树荫下跳舞的……站在楼上俯瞰这一幅生动祥和的人间闲情图景,脑海里常浮现出几个字:浮生半日闲。

半日闲,一种很美的心灵状态和生活乐趣,深为人喜。在为生活奔忙的快节奏中,适时地停下来,感受一下生活之美,人生之乐,是恰到好处的一种生活智慧。

蒋勋先生在一篇文章里曾讲,有一段时间,他整天读书、抄经、画画。刚开始时觉得真好,有这么多时间画画看书,久了,还是感到少了什么。好像整天画画读书这样的福气,也是要适可而止。每天去美术馆、音乐会,确实有福,但还是适可而止就好。回不到平凡生活,连艺术也会装腔作势起来。

所有的美其实都是一种适可而止。我们都希望成为有福之人,而福气也要适可而止。过犹不及,说的就是这个意思。喜欢一件事,喜欢一种美食,如果天天腻在其中,必然会厌倦。太阳和月亮是人世永恒不变的风景,也是朝升暮落,月圆月缺,适可而止,恰到好处。

平凡生活正是这恰到好处的秩序之美,千年万载,一代代延续着。花朵散发芳香,树木播撒绿荫,太阳温暖,月亮诗意,高山巍峨,江河辽阔。

《小妇人》里有一章,就是在讲恰到好处的平凡生活之美。马奇太太的四个女儿迎来一段假期,每个人都欢呼雀跃,都想好好玩乐,不干活,只做自己喜欢的事。马奇太太便给了她们一周时间,令她们随心所欲,想干什么就干什么。

然而,这种“休息和享乐”产生的结果是,四姐妹有一种奇怪的极不自在的感觉,很快厌倦了这种无所事事的状态,时间是那么漫长而无聊,心里烦恼,空落落的。爱读书的乔一直埋头读书,头昏眼花,以至于看到书本就厌烦。正如马奇太太所说“光玩不干活和光干过活不玩一样难受”。四姐妹充分体验了欢乐、烦恼,继而厌倦无聊的况味。

马奇太太给她的女儿们说,只有每个人都尽忠职守,大家才能过舒服日子。只有彼此帮助,承担日常工作,生活才会更愉快,休闲起来才有意思。

这亦是恰到好处的平凡生活的光辉。忙有所乐,闲有所得。劳逸相当,懂得适可而止。

好的生活状态并不是拥有随心所欲的自由,而是拥有恰到好处的自律和智慧。随心所欲,往往是局限在烦恼和空茫中。

往事如昨

程晋良

一
我的外婆

小时候,我基本上是在外婆家长大的。记忆中外婆白白净净,显得很富态的样子。她经常将自己收拾得漂漂亮亮、清清爽爽的。

外婆家有一棵枣树,每年都结很多枣子,枣子特别甜。每到枣子成熟时,就是我最开心的时候。外婆比较宠我,一到枣子成熟的季节,她就搬个小马扎,坐在枣树下看着,不准其他人偷吃,就连我舅舅和小姨也不行,其实她就是想把最好的东西留给我吃。我现在回想起来,还有满满的幸福感!

外婆离开我们40多年了。外婆去世时,我才8岁。小时候,我经常躺在外婆怀里对她说,等我长大了,带她去北京看天安门。但是没等我长大,外婆就离我而去了,北京之行再也不能实现了,这是我今生最大的遗憾!

每当夜深人静的时候,我常常想起外婆,与外婆在一起生活的点点滴滴让我永远难忘。

二
妈妈的烤红薯

我出生在上世纪七十年代。小时候,家里生活贫困。兄弟三人,我是老二,爸爸妈妈从事制作烟花工作。爸爸

